

六、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超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复合线性离子阱质谱联用仪（SCIEX 7500+ System），生产厂为 贝克曼库尔特实验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振胜路11号。超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复合线性离子阱质谱联用仪（SCIEX 7500+ Syste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超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复合线性离子阱质谱联用仪（SCIEX 7500+ System）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超高效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复合线性离子阱质谱联用仪（SCIEX 7500+ System）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州市中联进出口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7 月 10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投标人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本国产品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7.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本国产品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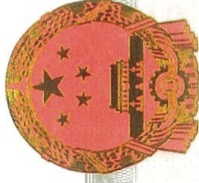
1. SCIEX 4500 系列 (型号: TRIPLE QUAD 4500 和 QTRAP 4500)，生产厂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爱博才思分析仪器贸易有限公司；受托生产企业：贝克曼库尔特实验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市闵行区青杉路 369 号 2 楼 A8205 室；受托生产企业：苏州工业园区振胜路 11 号）。SCIEX 4500 系列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SCIEX 4500 系列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SCIEX 4500 系列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SCIEX 5500+ 系列 (型号: Triple Quad 5500+ QTRAP Ready)，生产厂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爱博才思分析仪器贸易有限公司；受托生产企业：贝克曼库尔特实验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市闵行区青杉路 369 号 2 楼 A8205 室；受托生产企业：苏州工业园区振胜路 11 号）。SCIEX 5500+ 系列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SCIEX 5500+ 系列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SCIEX 5500+ 系列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SCIEX 6500+ 系列 (型号: Triple Quad 6500+ 和 QTRAP 6500+)，生产厂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爱博才思分析仪器贸易有限公司；受托生产企业：贝克曼库尔特实验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市闵行区青杉路 369 号 2 楼 A8205 室；受托生产企业：苏州工业园区振胜路 11 号）。SCIEX 6500+ 系列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SCIEX 6500+ 系列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SCIEX 6500+ 系列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SCIEX 7500+ 系列 (型号: SCIEX 7500+ system)，生产厂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爱博才思分析仪器贸易有限公司；受托生产企业：贝克曼库尔特实验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委托生产企业：上海市闵行区青杉路 369 号 2 楼 A8205 室；受托生产企业：苏州工业园区振胜路 11 号）。SCIEX 7500+ 系列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SCIEX 7500+ 系列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SCIEX 7500+ 系列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盖章）：上海爱博才思分析仪器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3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608207480B (1/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59400020240118001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贝克曼库尔特实验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吴洁

注册资本 6350万美元

成立日期 1997年08月14日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振胜路11号

经营范围 研发和生产体外诊断试剂、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生命科学试剂和仪器；提供医疗实验仪器的维修、安装及相关的技术服务；销售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出租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与产品配套相关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